

国家发展改革委剑指煤炭领域经营者哄抬价格行为——

力保煤价运行在合理区间

本报记者 廖睿灵

煤炭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初级产品，稳煤价对稳电价、稳经济意义重大。日前，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明确煤炭领域经营者哄抬价格行为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于5月1日起实施。国家发改委表示，将密切关注煤炭市场供需形势和价格变化，加强煤炭中长期合同签订履约监管，采取有力有效措施保障煤价运行在合理区间。

煤炭保供稳价意义重大

煤电在中国总发电量中的占比约60%，做好煤炭保供稳价工作具有重要意义。

“去年秋冬季，煤炭价格大幅上涨，影响了能源保供，增加了经济运行成本。”国家发改委有关负责人说。为促进煤炭价格理性回归，今年2月，国家发改委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煤炭市场价格形成机制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在坚持煤炭价格由市场形成的基础上，提出了煤炭（国产动力煤，下同）中长期交易价格合理区间。其中，特别强调遏制资本过度投机和恶意炒作，及时查处市场主体捏造、散布涨价信息及囤积居奇等哄抬价格违法行为。

“哄抬价格被认为是本轮煤炭价格非理性上涨的重要原因之一。”上述负责人表示，“从多年实践看，现行价格法律法规和政策对哄抬价格行为的表述较为原则，缺乏具体规定，造成市场主体对违法边界认识不清，起不到引导企业依法合规经营的作用，同时也造成对违法行为认定困难。”对此，国家发改委组织专门力量，系统梳理了国内外有关价格违法行为方面的法律法规和监管实践，听取煤炭、电力行业有关企业和协会意见，并征求了相关部门意见，在综合考虑各方面意见基础上，起草形成了《公告》。

该负责人表示，《公告》明确了监管红线，为煤炭企业提供了清晰的行为指引，煤炭企业应当主动遵循，约束自身经营行为。社会各方面也可以据此要求，向执法部门举报经营者哄抬价格等违法违规行为。



近日，江苏连云港加大电煤运输组织力度，开通“绿色通道”，加快卸载和转运速度，全力保障电煤运输畅通无阻，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图为连云港港煤炭公司码头正在进行电煤装卸作业。

王春摄
(人民视觉)

明确4种哄抬价格表现形式

上述负责人表示，《公告》结合煤炭领域哄抬价格违法行为的主要特点和突出问题，明确了煤炭经营者捏造、散布涨价信息、囤积居奇以及无正当理由大幅度或者变相大幅度提高价格等4种哄抬价格的具体表现形式及其综合考量因素。

一是捏造涨价信息。主要表现为虚构货源紧张或者市场需求激增信息，虚构其他经营者已经或者准备提价信息，虚构购进成本以及其他可能推高煤炭价格预期的信息。

二是散布涨价信息。主要表现为散布捏造的涨价信息，散布信息号召或者诱导其他经营者提高煤炭价格，以及散布其他可能推高煤炭价格预期的信息。

三是囤积居奇。主要表现为未及及时销售生产或者购进的煤炭，无正当理由明显超出正常的数量或者周期存储。

四是无正当理由大幅度或者变相大幅度提高价格。主要表现为在煤炭生产、购进成本未明显增加的情况下，大幅度提高价格或者明显超过正常年份加价水平对外销售煤炭；通过关联方大幅度提高价格出售煤炭；以供应紧张为由，强制或者诱导

销售对象委托其采购高价煤炭；通过不合理提高运输费用或者不合理收取其他费用等方式，变相大幅度提高煤炭价格；在销售中长期交易煤炭的同时，通过强制高价销售现货煤炭，变相大幅度提高煤炭价格。

明确现货价格的合理区间

如何判断哄抬价格中的“大幅度提高价格”？

国家发改委负责人表示，鉴于《通知》中已明确煤炭中长期交易价格合理区间，这一区间是在充分考虑成本基础上，兼顾煤、电上下游利益，并与煤电市场化电价机制妥善衔接后确定的。因此，以上述合理区间上限为基础，存在以下情形之一且无正当理由的，一般可视为哄抬价格行为：一是经营者的煤炭中长期交易销售价格，超过国家或者地方有关文件明确的中长期交易价格合理区间上限的；二是经营者的煤炭现货交易销售价格，超过国家或者地方有关文件明确的中长期交易价格合理区间上限50%的。

国家发改委价格司近日专门召集重点煤炭和电力企业、行业协会、市场资讯机构和全国煤炭交易中心举行专题会议，研判煤炭价格形势，研究加强煤炭价格调控

监管工作。会议强调，按照《通知》和《公告》有关要求，自5月1日起，煤炭中长期交易价格和现货价格均有了合理区间。其中，秦皇岛港下水煤（5500千卡）中长期、现货价格每吨分别超过770元、1155元，山西煤炭（5500千卡）出矿环节中长期、现货价格每吨分别超过570元、855元，陕西煤炭（5500千卡）出矿环节中长期、现货价格每吨分别超过520元、780元，蒙西煤炭（5500千卡）出矿环节中长期、现货价格每吨分别超过460元、690元，蒙东煤炭（3500千卡）出矿环节中长期、现货价格每吨分别超过300元、450元，如无正当理由，一般可认定为哄抬价格。

国家发改委有关负责人说，当发现价格超出合理区间时，将立即进行提醒约谈，必要时通过调查、通报等手段，引导煤炭价格回归合理区间，对于存在涉嫌哄抬价格行为的，将移送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一季度完成农村供水工程建设投资154亿元

四百二十九万农村人口供水保障水平得到提升

本报北京5月6日电（记者王浩）记者从水利部获悉，今年1—3月，各地共完成农村供水工程建设投资154亿元，提升了429万农村人口供水保障水平。预计今年年底，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可达85%，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农村人口的比例可达54%。

为扎实推进工程建设，水利部会同财政部等，鼓励脱贫地区充分利用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支持农村供水工程建设，要求地方各级水利部门加强前期工作和部门协调，力争把农村供水工程建设项目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优先安排实施，加快补齐农村供水设施短板。水利部督促地方加大政府资金投入引导，依法依规整合涉农财政资金，积极利用地方债券、银行信贷和社会资本，确保农村供水工程建设资金需求。

一季度，水利部持续做好农村供水工程维护养护。今年，水利部会同财政部安排农村供水工程维护养护中央补助资金30.69亿元，较2021年增加了9.6%。针对早期老化失修、建设标准低、管网漏损率高、冬季管网易冻损的农村供水工程与管网以及各渠道反映的农村供水问题，各级水利部门优先安排实施，确保农村供水工程长效稳定发挥效益。据统计，今年1—3月，各地累计完成农村供水工程维护养护资金3.69亿元，服务农村人口1958万人。

此外，水利部会同生态环境部、国家卫生健康委持续推进水源保护、净化消毒和水质检测监测，不断提升水质保障水平。相关部门组织地方对脱贫地区、脱贫人口饮水状况进行排查监测，畅通群众举报渠道，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水利部今年将暗访150个县，对发现的问题印发“一省一单”，进一步压紧压实地方主体责任。

一季度全国绿色贷款保持高速增长

本报北京5月6日电（记者徐佩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最新数据显示，今年一季度末，我国本外币绿色贷款余额18.07万亿元，同比增长38.6%，比上年末高5.6个百分点，高于各项贷款增速27.6个百分点，一季度增加2.05万亿元。其中，投向具有直接和间接减排效益项目的贷款分别为7.79万亿元和4.22万亿元，合计占绿色贷款的66.5%。

分用途看，基础设施绿色升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和节能环保产业贷款余额分别为8.27万亿元、4.74万亿元和2.32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1.3%、39.3%和58%。分行业看，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绿色贷款余额4.82万亿元，同比增长29.2%，一季度增加3427亿元；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绿色贷款余额4.36万亿元，同比增长13.2%，一季度增加2334亿元。

白鹤滩水电站已生产清洁电能一百亿千瓦时

今年以来

本报北京5月6日电（记者王浩）记者从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获悉，截至5月5日0时22分，世界在建规模最大、综合技术难度最高的水电工程——白鹤滩水电站今年以来已累计生产清洁电能100亿千瓦时，可节约标准煤约306万吨，减排二氧化碳约838万吨，相当于种植3.3万公顷阔叶林。

据悉，自首批机组投产发电以来，白鹤滩水电站累计发电量已达256亿千瓦时，已投产机组运行状态稳定、运行指标优良。目前，白鹤滩水电站最后两台机组总装工作接近尾声，工程进入全面投产冲刺阶段。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交界处的金沙江干流河段，是实施“西电东送”的国家重大工程，共安装16台中国自主研发、全球单机容量最大功率百万千瓦水轮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1600万千瓦，多年平均发电量约624亿千瓦时。



甘肃对170多条河流进行“体检”

发布河流健康评价报告

甘肃河流众多，东西跨度大，分属长江、黄河、内陆河三大流域，涉及黄河干流、渭河、泾河、洮河、黑河、嘉陵江等11个水系。河流健康评价是评估河湖健康状态、科学分析河湖问题、强化落实河湖长制的重要技术手段。这些成果对于今后编制“一河一策”方案，实施河流生态保护和生态环境治理，提供了详实的科学依据。

江西一季度社零总额同比增8.9%

本报南昌5月6日电（记者王丹）记者从江西省商务厅获悉，一季度，江西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907.3亿元，同比增长8.9%，高于全国5.6个百分点，增速位居全国第一。

消费品市场稳中向好。一季度，批发业商品销售额2966.1亿元，增长19.6%；零售业商品销售额1948.7亿元，增长8.8%；住宿业营业额59.6亿元，增长11.2%；餐饮业营业额289.3亿元，增长5.8%。

节假日消费氛围浓厚。一季度围绕元旦和春节，江西共举办各类促销活动1500场，元旦、春节假期商贸销售额分别同比增长31%和21.8%。

网络销售增长迅速。一季度，江西各地组织开展“网上年货节”“赣品网上行”等160多场年货网络促销活动。据统计，江西一季度实现网上零售额534.4亿元，增长31.3%。

四川省广安市武胜县三溪镇规模化发展甜瓜、西红柿等设施农业，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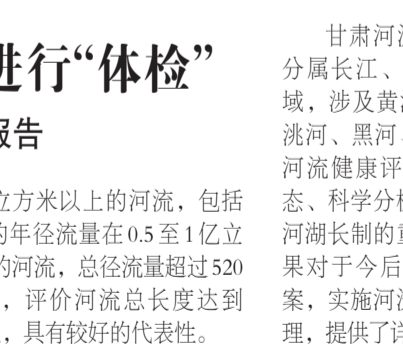
图为5月6日，三溪镇观音桥村农民在将西红柿装车。

张启富摄
(人民视觉)

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枫树岭镇依托良好生态，大力发展茶叶产业，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

图为5月5日，在枫树岭镇抹茶庄园的有机茶园里，茶农们正在操作采茶机采摘茶叶。

毛勇锋摄
(人民视觉)



厦门设立农业碳汇交易平台

本报厦门5月6日电（记者施钰）5日，为推动碳达峰、碳中和战略与乡村振兴工作融合发展，农业碳汇交易平台落地福建厦门。当天，厦门市同安区莲花镇军营村与白交祠村村民领到了农业碳票，并完成了3357吨农业碳汇交易项目的签约。

“农业碳汇”是指在农业生产过程中通过农业种植、植被恢复等措施，吸收大气中的二氧化碳，从而减少温室气体在大气中浓度的过程、活动或机制。据了解，作为此次试点开

发农业碳汇的载体，军营村与白交祠村农业资源丰富，茶山面积广阔，两地共计拥有生态农业茶园7755亩，茶园两年期碳汇为3357吨。该平台“搭桥”，厦门一家食品企业购买了该笔碳汇，以此抵消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所产生的部分碳排放。

据介绍，该农业碳汇交易平台由厦门产权交易中心设立，可提供农业碳汇开发、测算、交易、登记等一站式服务，为村民增加了碳汇增收新途径。

